

#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文件

宿高师教发〔2019〕47号

## 关于举办2019年“金秋书画展”活动的通知

各系：

为展示我校艺术教育成果，丰富校园文化生活，配合“教学质量月”活动，营造书香校园氛围，经研究决定，在11月中旬举办学生“金秋书画展”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展评分组：本次展评分专业组和非专业组。

二、展评项目：书法（含硬笔）、篆刻、国画、油画、水彩、素描、速写、剪纸、装饰画、儿童画、摄影等。

三、展评须知：

1. 个人参评作品同一类别不超过两件；
2. 作品自行装裱，并在作品背面注明系、班级和姓名；
3. 于11月14、15日按系集中交到艺术系书法教研室，过期不候；
4. 由评委会评出入展、获奖作品。

四、作品要求：作品以礼赞祖国、讴歌时代、抒情人文等积极向上的内容为宜。

五、奖项设置：本次展览分书法篆刻类、绘画类、综合类等，设一、二、三等奖各若干名，发给奖状和奖金；特别优秀的作品由学校收藏，发给证书及奖金。

六、本次活动由教务处主办、艺术系承办。

联系人：张峰老师（电话69180）。



2019年10月25日